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30 日上午九時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513 巷 35 號 6 樓
出席：親自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合計 98,123,497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 3,597,653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53,314,712 股之 64.00%。

出席董事：林嘉勳先生、姜有謨先生、凱衛資訊(股)公司代表人：孫正強先生、吳銘雄先生、林銘遠先生及林健正先生。

主席：林董事長嘉勳



記

錄：金可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人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二案：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次頁。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建良、陳培德會計師共同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銘遠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1 日

第三案：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 明：一、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0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由 111 年度獲利狀況 792,683,019 元，發放董事酬勞總計為 12,000,000 元，占獲利狀況 1.514%；發放員工酬勞總計為 24,000,000 元，占獲利狀況 3.028%，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於 112 年 0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自民國 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551,079,763 元，分派現金股利，預計每股配發 3.6 元。

二、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本公司因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及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致流通在外總股數發生變動，依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辦理調整配息率，調整後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3.59835452 元，業已於 112 年 04 月 13 日發放完畢。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等表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

一、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96,486,404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 94,860,563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14,755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1,611,08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8.31%，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111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表，業經 112 年 0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在案，並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並提董事會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二、分配後以 111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設算本公司每股淨值為 22.19 元。

三、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請參閱。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金額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224,998,31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321,511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439,18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12,966,388)
本期稅後淨利		613,579,73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60,349,56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68,144,41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以流通在外股數 153,077,712 股計算，預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3.6 元。)		(551,079,763)
期末未分配盈餘		\$ 217,064,651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96,486,404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 95,041,166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15,765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1,429,473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8.5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討論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配合法令修正，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二、茲擬具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96,486,404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95,043,197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16,08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1,427,127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8.5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選任本公司第 15 屆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案。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將於民國112年06月09日屆滿，因本年股東常會提前至民國 112 年 5 月 30 日召開，依公司法第 199 條之 1 規定，擬提前全面改選第15屆董事（含獨立董事）。

二、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年度股東常會將選任董事7人(含獨立董事3人)，新任董事自選任之日起就任，任期自112年5月30日起至民國115年5月29日止，任期三年，原任董事自新任董事選舉產生之日起同時解任。。

三、本公司第15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12年02月21日董事會審核通過，候選人名單請參閱議事手冊。

選舉結果：主席宣布當選名單如下：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新任董事當選名單

職稱	姓名	當選總權數
董事	林嘉勳	116,328,764
董事	姜有謨	102,053,899
董事	亞洲世界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99,905,669
董事	黃素娥	99,282,093
獨立董事	吳銘雄	82,492,780
獨立董事	黃淑君	81,926,460
獨立董事	葉奇鑫	81,368,756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討論案，敬請 核議。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

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本公司董事兼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公司之職務情形如下。

董事名單		擔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姜有謨	朔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宇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黃素娥	羽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吳銘雄	彥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益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名單		擔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獨立董事	黃淑君	昇佳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嘉雨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雙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決議：本議案之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98,123,497 權；贊成權數(含電子投票)94,374,520 權，反對權數(含電子投票)656,208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含電子投票)3,092,769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份總表決權數 96.1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

【附件一】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1 年度經營方針

公司營運領域涵括 IT 基礎架構、網路及資訊安全、雲平台整合應用、大數據與人工智慧應用等四大領域，去年雖受到下半年全球景氣趨緩、供應商交貨延遲，市場需求略為降溫等因素影響，但在公司適時且提早採取相關應變策略下，111 年營收動能仍能藉由企業數位轉型的服務需求上昇而延續商機。在主要的產品結構中，資安、雲端與大數據等較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持續增加，在資安、雲端相關解決方案的獲利也同步增加！展望今年台灣資訊服務市場趨勢，在企業發展永續 ESG 的願景與政府持續強化資安韌性的議題催化下，各產業持續擴大優化資訊基礎建設的投資商機仍可期待！

二、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為 12,734,383 仟元，較去年減少 143,794 仟元，減少幅度為 1.12%；稅後淨利為 612,402 仟元，較去年增加 76,280 仟元，增加幅度為 14.23%，基本每股稅後純益為 4.03 元。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本期淨利 612,402 仟元，全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117,221 仟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668,346 仟元，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548,486 仟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8,089 仟元。期末現金與約當現金餘額為 1,054,159 仟元。

(二)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1 年(%)	110 年(%)
資 產 報 酬 率	7.82	8.18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15.45	16.21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46.39	41.20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49.85	44.30
純 益 率	4.81	4.16
每 股 盈 餘 (元)	4.03	4.24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附件二】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零壹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零壹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零壹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零壹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零壹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零壹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企業資訊軟硬體設備之銷售，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銷售顯著成長且金額重大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該等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零壹集團之銷貨收入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測試收款沖帳對象及金額有無存在異常情形，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零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零壹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零壹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零壹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零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零壹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零壹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培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1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54,159	13		\$ 1,016,070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1,005,507	13		346,392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2,790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148,570	2		895,930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一)	328,738	4		288,710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一及二七)	2,566,305	32		2,595,990	3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7	-		831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1,960,605	25		1,647,322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141	-		31,21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100,822</u>	<u>89</u>		<u>6,822,463</u>	<u>89</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35,146	-		37,846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318,221	4		364,727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十及二八)	134,483	2		50,56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27,628	-		11,54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312,295	4		317,114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4,866	-		15,146	-	
1780	無形資產	4,357	-		2,0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49,065	1		44,48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130	-		10,41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14,191</u>	<u>11</u>		<u>853,849</u>	<u>1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015,013</u>	<u>100</u>		<u>\$ 7,676,31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七)	\$ 3,334,007	42		\$ 3,008,135	3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56,928	3		270,07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98,157	1		98,067	1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14,129	-		7,48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299,119	4		320,003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002,340</u>	<u>50</u>		<u>3,703,768</u>	<u>4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4,241	-		488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10,966	-		8,04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3,288	-		19,224	1	
2670	存入保證金	800	-		8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9,295</u>	<u>-</u>		<u>28,55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4,031,635</u>	<u>50</u>		<u>3,732,326</u>	<u>49</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530,317	19		1,519,707	20	
3200	資本公積	1,240,628	16		1,234,325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2,518	4		263,96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828,494	10		831,516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51,012	14		1,095,479	14	
3400	其他權益	26,338	-		58,682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3,948,295</u>	<u>49</u>		<u>3,908,193</u>	<u>51</u>	
36XX	非控制權益	35,083	1		35,793	-	
3XXX	權益總計	<u>3,983,378</u>	<u>50</u>		<u>3,943,986</u>	<u>5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8,015,013</u>	<u>100</u>		<u>\$ 7,676,31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 12,734,383	100	\$ 12,878,1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一及二七）	<u>11,246,322</u>	<u>88</u>	<u>11,582,666</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1,488,061</u>	<u>12</u>	<u>1,295,511</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605,477	5	511,997	4
6200	管理費用	146,371	1	153,995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756	-	10,02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十一）	<u>12,543</u>	<u>-</u>	<u>(6,68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78,147</u>	<u>6</u>	<u>669,340</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709,914</u>	<u>6</u>	<u>626,171</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3,014	-	4,763	-
7010	其他收入	16,054	-	16,38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26,772	-	29,505	-
703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附註九）	-	-	2,692	-
7050	財務成本	(1,241)	-	(2,360)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11,605)</u>	<u>-</u>	<u>(3,95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994</u>	<u>-</u>	<u>47,026</u>	<u>-</u>
7900	稅前淨利	762,908	6	673,197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150,506</u>	<u>1</u>	<u>137,075</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12,402</u>	<u>5</u>	<u>536,122</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4,151	-	\$ 22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47,090)	(1)	69,170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830)	-	(4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0	-	(9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合計	(43,539)	(1)	69,253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8,863</u>	<u>4</u>	<u>\$ 605,375</u>	<u>5</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13,580	5	\$ 537,35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178)	-	(1,237)	-
8600		<u>\$ 612,402</u>	<u>5</u>	<u>\$ 536,122</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70,013	4	\$ 606,656	5
8720	非控制權益	(1,150)	-	(1,281)	-
8700		<u>\$ 568,863</u>	<u>4</u>	<u>\$ 605,375</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4.03</u>		<u>\$ 4.24</u>	
9810	稀 釋	<u>\$ 3.96</u>		<u>\$ 4.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62,908	\$ 673,19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318	25,028
A20200	攤銷費用	1,335	1,22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543	(6,6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失(利益)	243	(10,079)
A20900	財務成本	1,241	2,360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淨利益	-	(2,692)
A21200	利息收入	(23,014)	(4,763)
A21300	股利收入	(12,459)	(11,78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400	4,7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1,605	3,95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123	33,480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52,412)	989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9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656,658)	22,105
A31130	應收票據	(40,028)	(58,220)
A31150	應收帳款	16,565	(681,031)
A31200	存 貨	(358,465)	(454,6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65)	19,098
A32150	應付帳款	339,768	766,62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660)	25,6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884)	104,13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85)	(1,53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029	451,1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1,250)	(105,1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7,221)	345,97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243)	(\$ 55,570)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404	86,841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7,916)	(957,088)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37,639	319,83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200)	(15,5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53)	(8,89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88	(2,47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150)	(98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1,711	5,86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2,366	11,7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68,346</u>	<u>(616,27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347)	(9,565)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547,962)	(377,836)
C04600	現金增資	-	997,43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063	19,857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	25,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241)	(2,36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48,486)</u>	<u>652,52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5,450</u>	<u>(4,04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8,089	378,18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16,070</u>	<u>637,89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54,159</u>	<u>\$ 1,016,0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企業資訊軟硬體設備之銷售，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銷售顯著成長且金額重大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該等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檢視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取得該等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測試收款沖帳對象及金額有無存在異常情形，以確認該等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培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1 日

壹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01,767	10	\$ 783,779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996,422	13	331,209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2,790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146,570	2	893,930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一)	319,273	4	288,710	4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2,489,921	31	2,538,701	34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1,945,996	25	1,620,945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29,818	-	35,07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732,557</u>	<u>85</u>	<u>6,492,351</u>	<u>8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35,146	-	37,846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218,861	3	240,575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十及二七)	129,849	2	45,964	1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82,156	5	380,841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310,439	4	315,903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8,220	-	11,201	-
1780	無形資產	4,198	-	1,69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47,114	1	40,77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316	-	6,81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49,299</u>	<u>15</u>	<u>1,081,619</u>	<u>1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881,856</u>	<u>100</u>	<u>\$ 7,573,97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 3,300,605	42	\$ 2,973,433	3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233,505	3	254,08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93,531	1	96,370	1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9,941	-	5,16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269,036	4	309,856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906,618</u>	<u>50</u>	<u>3,638,907</u>	<u>4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241	-	476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8,614	-	6,37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3,288	-	19,224	-
2670	存入保證金	800	-	8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6,943</u>	<u>-</u>	<u>26,870</u>	<u>-</u>
2XXX	負債總計	<u>3,933,561</u>	<u>50</u>	<u>3,665,777</u>	<u>48</u>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530,317	19	1,519,707	20
3200	資本公積	1,240,628	16	1,234,325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2,518	4	263,963	4
3350	未分配盈餘	828,494	11	831,516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51,012	15	1,095,479	15
3400	其他權益	26,338	-	58,682	1
3XXX	權益總計	<u>3,948,295</u>	<u>50</u>	<u>3,908,193</u>	<u>5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7,881,856</u>	<u>100</u>	<u>\$ 7,573,97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 12,363,039	100	\$ 12,630,07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二六）	<u>10,999,386</u>	<u>89</u>	<u>11,404,014</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1,363,653</u>	<u>11</u>	<u>1,226,060</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528,509	5	451,247	4
6200	管理費用	132,444	1	142,206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73	-	4,01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十一）	<u>12,543</u>	<u>-</u>	<u>(6,68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83,069</u>	<u>6</u>	<u>590,791</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680,584</u>	<u>5</u>	<u>635,269</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22,834	-	4,68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11,886	-	13,67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26,053	1	29,304	-
703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附註九）	-	-	2,692	-
7050	財務成本	<u>(1,059)</u>	<u>-</u>	<u>(2,256)</u>	<u>-</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6,385</u>	<u>-</u>	<u>(8,59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6,099</u>	<u>1</u>	<u>39,503</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56,683	6	\$ 674,772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43,103</u>	<u>1</u>	<u>137,413</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13,580</u>	<u>5</u>	<u>537,359</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151	-	22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1,230)	-	37,493	1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15,819)	-	31,6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830)	-	(4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u>161</u>	<u>-</u>	(<u>6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43,567</u>)	<u>-</u>	<u>69,297</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70,013</u>	<u>5</u>	<u>\$ 606,656</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4.03</u>		<u>\$ 4.24</u>	
9810	稀 釋	<u>\$ 3.96</u>		<u>\$ 4.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綜合收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匯率變動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遞延所得稅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A1	125,640	\$ 1,256,402	\$ 478,757	\$ 219,863	\$ 667,898	\$ 887,761	\$ 74	\$ 39,577	\$ 5,301	\$ 34,350	\$ 2,657,270
B1	-	-	-	44,100	(44,100)	-	-	-	-	-	-
B5	-	-	-	(377,836)	(377,836)	-	-	-	-	-	(377,836)
D1	-	-	-	537,359	537,359	-	-	-	-	-	537,359
D3	-	-	-	179	179	-	69,186	-	-	69,118	69,297
D5	-	-	-	537,538	537,538	-	69,186	-	-	69,118	606,656
E1	25,000	250,000	747,430	-	-	-	-	-	-	-	997,430
M5	-	-	68	-	-	-	-	-	-	-	68
N1	-	-	-	-	-	-	-	-	3,230	3,230	3,230
N1	-	-	1,518	-	-	-	-	-	-	-	1,518
N1	(15)	(150)	150	-	-	-	-	-	-	-	-
N1	1,346	13,455	6,402	-	-	-	-	-	-	-	19,857
Q1	-	-	-	-	-	-	-	-	-	-	-
Z1	151,971	1,519,707	1,234,325	263,963	831,516	1,095,479	6	60,747	(2,071)	58,682	3,908,193
B1	-	-	-	58,555	(58,555)	-	-	-	-	-	-
B5	-	-	-	(547,962)	(547,962)	-	-	-	-	-	(547,962)
D1	-	-	-	613,580	613,580	-	-	-	-	-	613,580
D3	-	-	-	3,321	3,321	-	161	(47,049)	-	(46,888)	(43,567)
D5	-	-	-	616,901	616,901	-	161	(47,049)	-	(46,888)	570,013
C7	-	-	1,027	-	-	-	-	-	-	-	1,027
M7	-	-	-	(439)	(439)	-	-	-	-	-	(439)
N1	-	-	-	-	-	-	-	-	1,577	1,577	1,577
N1	-	-	823	-	-	-	-	-	-	-	823
N1	1,061	10,610	4,453	-	-	-	-	-	-	-	15,063
Q1	-	-	-	-	-	-	-	-	-	-	-
Z1	153,032	1,530,317	1,240,638	925,518	878,494	1,151,012	167	26,665	(494)	26,338	3,948,295



會計主管：金可玟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黃春祺



董事長：林嘉勳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56,683	\$ 674,77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739	22,066
A20200	攤銷費用	1,177	1,06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543	(6,6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338	(10,050)
A20900	財務成本	1,059	2,256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	(2,692)
A21200	利息收入	(22,834)	(4,682)
A21300	股利收入	(8,433)	(8,46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400	4,74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6,385)	8,5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613	26,16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51,720)	70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2,851)	26,656
A31130	應收票據	(30,563)	(58,220)
A31150	應收帳款	35,660	(662,489)
A31200	存 貨	(371,723)	(440,0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07	18,400
A32150	應付帳款	341,068	750,33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092)	23,4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820)	98,94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85)	(1,53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3,320)	463,3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9,342)	(105,0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62,662)	358,23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988)	(\$ 19,690)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82	47,24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1,282)	(950,48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31,038	308,26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1,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12)	(8,112)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503	(2,538)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000	(5,0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150)	(98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1,580	5,734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8,433	8,46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89,704</u>	<u>(768,10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633)	(7,308)
C04500	支付股利	(547,962)	(377,836)
C04600	現金增資	-	997,43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063	19,85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059)	(2,2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43,591)</u>	<u>629,88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4,537</u>	<u>(3,67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7,988	216,3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83,779</u>	<u>567,43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01,767</u>	<u>\$ 783,7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嘉勳



經理人：黃素娥



會計主管：金可玫



【附件三】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二條</p> <p>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東會請佩帶出席證；<u>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u></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u></p> <p><u>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u></p> <p>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u>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u>，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p>	<p>第二條</p> <p>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東會請佩帶出席證。</p> <p>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三條</p> <p>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p> <p>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u>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或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行</u></p>	<p>第三條</p> <p>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p> <p>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u>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u></p>	<p>配合法令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u>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u></p>		
<p>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u>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u> <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宣布開會時，應將出席股東股份總數，揭露於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u> <u>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u> <u>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u> <u>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u> <u>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u> <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u> <u>一、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權利方法。</u></p>	<p>第四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p>	<p>配合法令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u>二、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至少包括下列事項：</u></p> <p><u>(一)發生前開障礙持續無法排除致須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時間，及如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時之日期。</u></p> <p><u>(二)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u></p> <p><u>(三)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如無法續行視訊會議，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應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u></p> <p><u>(四)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之情形，其處理方式。</u></p> <p><u>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u></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議事錄除規定應記載事項外，並應記載股東會之開會起迄時間、會議之召開方式、主席及紀錄之姓名，及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u></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u>時之處理方式及處理情形，並應於議事錄載明對於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股東提供之替代措施。</u></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u></p> <p><u>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並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u></p>		
<p><u>第四條之一</u></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四項所定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外，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u></p> <p><u>發生前項應延期或續行會議，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u></p> <p><u>依第一項規定應延期或續行會議，已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並完成報到之股東，未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者，其於原股東會出席之股數、已行使之表決權及選舉權，應計入延期或續行會議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表決權數及選舉權數。</u></p> <p><u>依第一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及計票，並</u></p>	<p>新增。</p>	<p>配合法令新增。</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u>宣布表決結果或董事當選名單之議案，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u></p> <p><u>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發生第一項無法續行視訊會議時，如扣除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數仍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者，股東會應繼續進行，無須依第一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u></p> <p><u>發生前項應繼續進行會議之情事，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惟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u></p>		
<p><u>第四條之二</u></p> <p><u>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u></p>	<p>新增。</p>	<p>配合法令新增。</p>
<p><u>第七條</u></p> <p><u>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錄音及錄影。</u></p> <p><u>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u></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u></p> <p><u>前項資料及錄音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u></p>	<p><u>第七條</u></p> <p><u>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u></p>	<p>配合法令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八條</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p> <p><u>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本公司另應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公告流會。</u></p> <p><u>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u></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依第二條向本公司重行登記。</u></p> <p>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大會表決。</p>	<p>第八條</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u>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u></p> <p>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九條</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u>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u>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p>	<p>第九條</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p>	<p>配合法令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p> <p>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數過半數之同意推舉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p>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p> <p>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數過半數之同意推舉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p>	
<p>第十條</p> <p>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p> <p>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u></p>	<p>第十條</p> <p>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p> <p>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p>	<p>配合法令修正。</p>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十七條</p> <p>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p> <p><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u></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u></p> <p><u>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已依第二條規定登記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欲親自出席實體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登記相同之方式撤銷登記；逾期撤銷者，僅得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u></p> <p><u>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未撤銷其意思表示，並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臨時動議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u></p>	<p>第十七條</p> <p>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廿一條</p> <p><u>本規則經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股東會決議修正通過。</u></p>	<p>第廿一條</p> <p><u>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u></p>	<p>增加修正日期</p>

【附件四】

董事候選人名單

提名類別	姓名	持有股數 (股)	主要學歷、經歷及現職
董事	林嘉勳	5,143,292	學歷：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 經歷：零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現職：零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姜有謨	2,742,735	學歷：文化大學 經歷：零壹科技(股)公司董事 現職：零壹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亞洲世界電通 股份有限公司	1,340,000	不適用
董事	黃素娥	149,034	學歷：銘傳商專資管科 經歷：零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現職：零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獨立董事	吳銘雄	0	學歷：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 經歷及現職：彥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韶陽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衡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葉奇鑫	0	學歷：東吳大學法學碩士 經歷及現職：達文西個資暨高科技法律事 務所所長
獨立董事	黃淑君	0	學歷：臺灣大學 EMBA 碩士 交通大學管理學碩士 經歷及現職：思品有限公司董事長